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农指〔2023〕36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试点资金的通知

相关市州、县市区财政局：

为深入开展农村综合改革工作，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省财政支持你县（市、区）开展2023年省级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工作，现下达你单位试点资金 万元（具体金额详见附件）。该项指标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“599 其他支出”。

请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，围绕重点建设试点任务做好相关工作，保证建设试点工作顺利推进；切实履行资金管理责任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3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试点资金安排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3年7月27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